

证券代码：600621

证券简称：华鑫股份

编号：临 2023—046

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 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终止对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的决定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8 月 7 日召开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终止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”）事项，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上交所”）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在上交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》。

公司和保荐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7 日向上交所提交了《关于撤回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》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》和《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撤回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》，申请撤回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。

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收到上交所出具的《关于终止对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的决定》（上证上审（再融资）〔2023〕【566】号）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》第十九条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》第六十三条（二）的有关规定，上交所决定终止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2023 年 8 月 12 日